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3季

地址：高雄市林園區工業一路3號

電話：(02)87516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1		-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9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59~63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66		三二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6~68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69, 71~77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69, 78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69, 79~80		三四
(十四) 部門資訊	70		三五

會計師核閱報告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及十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暨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暨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 4,465,628 仟元及 2,702,839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0%及 19%；負債總額分別為 92,122 仟元及 44,29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及 1%；上述未經核閱之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43,339 仟元、19,638 仟元、126,637 仟元及 47,851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56%、13%、131%及 12%；上述未經核閱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911)仟元、8,093 仟元、(31,960)仟元及 25,067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2%)、5%、(33%)及 6%。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事項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所述之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黃秀椿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11 月 8 日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9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9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713,319	5	\$ 2,112,375	14	\$ 1,510,692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1,050,505	7	1,440,940	10	1,851,676	1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八)	87,781	-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	-	85,936	1	55,273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1,304	-	1,627	-	532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三、四、五及十一)	471,848	3	489,782	3	506,88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五、十一及三一)	167,768	1	112,935	1	148,39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及四)	318	-	1,583	-	15,42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及三一)	1,880	-	6,529	-	69,989	1
1310	存貨 (附註十二)	994,362	7	761,705	5	606,268	4
1410	預付款項	146,154	1	122,914	1	116,44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0	-	110	-	24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635,349</u>	<u>24</u>	<u>5,136,436</u>	<u>35</u>	<u>4,881,822</u>	<u>3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八)	2,594,553	17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	-	2,436,185	16	2,338,492	1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	-	-	248,801	2	257,67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五、十四及三二)	4,583,070	31	2,848,526	19	2,840,150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五)	3,501,440	24	3,630,950	24	3,686,404	2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六)	514,534	3	516,026	4	516,844	4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七)	-	-	318	-	5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六)	77,153	1	56,574	-	53,02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二八)	2,187	-	2,185	-	2,18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1,272,937</u>	<u>76</u>	<u>9,739,565</u>	<u>65</u>	<u>9,695,327</u>	<u>6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4,908,286</u>	<u>100</u>	<u>\$ 14,876,001</u>	<u>100</u>	<u>\$ 14,577,14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500,000	3	\$ 500,000	3	\$ 500,000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699,900	5	699,834	5	699,743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666	-	420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271,432	2	109,809	1	241,120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三一)	91,279	1	67,724	1	33,009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十)	128,228	1	151,492	1	168,384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三一)	137,495	1	302,533	2	105,69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3,741	-	41,078	-	23,81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二一)	-	-	5,899	-	5,899	-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八)	-	-	450,000	3	400,000	3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附註二一)	5,899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751	-	9,528	-	30,12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54,725</u>	<u>13</u>	<u>2,338,563</u>	<u>16</u>	<u>2,208,211</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	2,900,000	20	2,450,000	17	2,500,000	1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六)	58,541	-	39,968	-	43,76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	208,497	1	212,209	1	200,144	2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附註十四)	11,204	-	9,397	-	8,588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八及三二)	12,844	-	9,394	-	9,48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91,086</u>	<u>21</u>	<u>2,720,968</u>	<u>18</u>	<u>2,761,977</u>	<u>19</u>
2XXX	負債總計	<u>5,045,811</u>	<u>34</u>	<u>5,059,531</u>	<u>34</u>	<u>4,970,188</u>	<u>34</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三、二二及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5,543,827	37	5,181,147	35	5,181,147	35
3200	資本公積	20,150	-	16,434	-	14,369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84,469	11	1,627,934	11	1,627,934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65,379	4	565,379	4	565,379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9,344	12	2,061,039	14	1,981,772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4,079,192</u>	<u>27</u>	<u>4,254,352</u>	<u>29</u>	<u>4,175,085</u>	<u>29</u>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219,306	2	364,537	2	236,360	2
3XXX	權益總計	<u>9,862,475</u>	<u>66</u>	<u>9,816,470</u>	<u>66</u>	<u>9,606,961</u>	<u>6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4,908,286</u>	<u>100</u>	<u>\$ 14,876,001</u>	<u>100</u>	<u>\$ 14,577,1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陳政順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 1,527,557	100	\$ 1,710,974	100	\$ 4,488,953	100	\$ 4,808,117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二、二五及三一)	<u>1,486,751</u>	<u>98</u>	<u>1,565,806</u>	<u>92</u>	<u>4,306,701</u>	<u>96</u>	<u>4,264,664</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40,806</u>	<u>2</u>	<u>145,168</u>	<u>8</u>	<u>182,252</u>	<u>4</u>	<u>543,453</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二五及三一)								
6100	推銷費用	24,316	1	29,213	2	72,433	2	80,594	1
6200	管理費用	24,855	2	24,238	1	79,360	2	83,325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058</u>	<u>-</u>	<u>1,479</u>	<u>-</u>	<u>3,860</u>	<u>-</u>	<u>4,68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0,229</u>	<u>3</u>	<u>54,930</u>	<u>3</u>	<u>155,653</u>	<u>4</u>	<u>168,607</u>	<u>3</u>
6900	營業淨(損)利	(<u>9,423</u>)	(<u>1</u>)	<u>90,238</u>	<u>5</u>	<u>26,599</u>	<u>-</u>	<u>374,846</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四、二五及三一)								
7010	其他收入	87,906	6	64,785	4	160,256	4	152,87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918	1	(4,503)	-	21,271	1	(42,943)	(1)
7510	利息費用	(10,067)	-	(11,796)	(1)	(29,962)	(1)	(31,54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18,521</u>	<u>1</u>	<u>29,667</u>	<u>2</u>	<u>109,525</u>	<u>2</u>	<u>98,046</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3,278</u>	<u>8</u>	<u>78,153</u>	<u>5</u>	<u>261,090</u>	<u>6</u>	<u>176,435</u>	<u>4</u>
7900	稅前淨利	103,855	7	168,391	10	287,689	6	551,281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u>1,637</u>	<u>-</u>	<u>18,361</u>	<u>1</u>	<u>24,153</u>	<u>-</u>	<u>76,497</u>	<u>2</u>
8200	本期淨利	<u>102,218</u>	<u>7</u>	<u>150,030</u>	<u>9</u>	<u>263,536</u>	<u>6</u>	<u>474,784</u>	<u>10</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三及二六)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43,509	3	-	-	(115,541)	(3)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61)	-	-	-	(8,46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09</u>	<u>-</u>	<u>-</u>	<u>-</u>	<u>(92)</u>	<u>-</u>	<u>-</u>	<u>-</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43,557</u>	<u>3</u>	<u>-</u>	<u>-</u>	<u>(124,095)</u>	<u>(3)</u>	<u>-</u>	<u>-</u>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5,429)	(5)	16,041	1	(48,803)	(1)	(39,658)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 14,677)	(1)	\$ -	-	(\$ 24,309)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077)	(1)	7,809	-	(5,071)	-	(5,52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15,086</u>	<u>1</u>	<u>(3,917)</u>	-	<u>10,836</u>	-	<u>5,957</u>	-
8360		<u>(68,420)</u>	<u>(5)</u>	<u>5,256</u>	-	<u>(43,038)</u>	<u>(1)</u>	<u>(63,537)</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24,863)</u>	<u>(2)</u>	<u>5,256</u>	-	<u>(167,133)</u>	<u>(4)</u>	<u>(63,537)</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7,355</u>	<u>5</u>	<u>\$ 155,286</u>	<u>9</u>	<u>\$ 96,403</u>	<u>2</u>	<u>\$ 411,247</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本	<u>\$ 0.18</u>		<u>\$ 0.27</u>		<u>\$ 0.48</u>		<u>\$ 0.86</u>	
9810	稀釋	<u>\$ 0.18</u>		<u>\$ 0.27</u>		<u>\$ 0.48</u>		<u>\$ 0.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11月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陳政順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年1月1日餘額	歸屬於本公司		其他		三及		六		總額
		股本	公積金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港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503,023	\$ 5,030,240	\$ 14,046	\$ 1,561,352	\$ 565,379	\$ 2,026,291	\$ 5,656	\$ 305,553	\$ -	\$ 9,497,205
B1	-	-	-	66,582	(66,582)	-	-	-	-	-
B5	-	-	-	-	(301,814)	-	-	-	-	(301,814)
B9	15,091	150,907	-	-	(150,907)	-	-	-	-	-
C7	-	-	323	-	-	-	-	-	-	323
D1	-	-	-	-	474,784	-	-	-	-	474,784
D3	-	-	-	-	-	-	(47,321)	(16,216)	-	(63,537)
D5	-	-	-	-	474,784	-	(47,321)	(16,216)	-	411,247
Z1	518,114	\$ 5,181,147	\$ 14,369	\$ 1,627,934	\$ 565,379	\$ 1,981,772	\$ 52,977	\$ 289,337	\$ -	\$ 9,606,961
A1	518,114	\$ 5,181,147	\$ 16,434	\$ 1,627,934	\$ 565,379	\$ 2,061,039	\$ 56,751	\$ 421,288	\$ -	\$ 9,816,470
A3	-	-	-	-	-	20,387	-	(421,288)	448,780	47,879
A5	518,114	5,181,147	16,434	1,627,934	565,379	2,081,426	(56,751)	-	448,780	9,864,349
B1	-	-	-	56,535	(56,535)	-	-	-	-	-
B5	-	-	-	-	(103,623)	-	-	-	-	(103,623)
B9	36,268	362,680	-	-	(362,680)	-	-	-	-	-
C7	-	-	3,716	-	-	1,630	-	-	-	5,346
D1	-	-	-	-	263,536	-	-	-	-	263,536
D3	-	-	-	-	-	1,546	(49,038)	-	(125,641)	(167,133)
D5	-	-	-	-	-	265,082	(49,038)	-	(125,641)	96,403
Q1	-	-	-	-	-	-	-	-	(4,044)	-
Z1	554,382	\$ 5,543,827	\$ 20,150	\$ 1,684,469	\$ 565,379	\$ 1,829,344	\$ 99,789	\$ -	\$ 319,095	\$ 9,862,475



民國107年9月30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供一般公開，資料詳見會計師報告)



董事長：吳亦生



經理人：李國弘

(請參閱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11月8日掛號報告)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陳政順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87,689	\$ 551,2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9,080	217,964
A20200	攤銷費用	318	71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2,705)	10,755
A20900	利息費用	29,962	31,547
A21200	利息收入	(15,024)	(12,305)
A21300	股利收入	(98,787)	(96,32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09,525)	(98,04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210)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7,73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698	6,95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003	(2,9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666)	(315,281)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393,140	-
A31130	應收票據	324	1,260
A31150	應收帳款	15,015	224,00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4,919)	42,14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	(11,97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649	(10,919)
A31200	存 貨	(244,355)	60,423
A31230	預付款項	(23,240)	46,6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132)
A32150	應付帳款	161,624	(1,6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3,555	(\$ 38,9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3,763)	(103,61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65,038)	(12,6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23	14,4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712)	(38,9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15,552	456,46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350	11,15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9,492)	(31,0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3,119)	(89,9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9,291</u>	<u>346,64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926)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5,883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1,077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1,634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	20,99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47,780)	(1,437,64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001)	(104,8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	5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61,911</u>	<u>164,18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648,838)</u>	<u>(1,335,4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5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400,000	4,6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400,000)	(4,200,000)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3,450	1,22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3,594)	(301,7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0,144)</u>	<u>(300,536)</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35</u>	<u>(12,96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 1,399,056)</u>	<u>(\$ 1,302,307)</u>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12,375</u>	<u>2,812,999</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13,319</u>	<u>\$ 1,510,6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11 月 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李國弘



會計主管：陳政順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6 年元月，從事低密度聚乙烯、中密度聚乙烯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最終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例為 36.08%。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11 月 8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112,375	\$ 2,112,375	(1)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06,007	106,00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770,922	2,818,80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2)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34,933	1,334,933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12,450	612,450	(1)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2,770,922	47,879	2,818,801	20,387	27,492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724,825	-	2,724,825	-	-	(1)
合 計	\$ -	\$ 5,495,747	\$ 47,879	\$ 5,543,626	\$ 20,387	\$ 27,49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21,288 仟元重分

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7,879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20,38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20,387 仟元。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者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六至七。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工具及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考慮信用減損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

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

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另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

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價值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2.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低密度聚乙烯、中密度聚乙烯及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合樹脂之製造及銷售。由於前述商品於起運時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

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關聯企業氣爆事件損害賠償款之估計

因關聯企業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氣爆事件產生民事損害賠償之或有負債，其經濟效益資源流出金額及其流出可能性若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可以合理衡量時，可能導致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需於當期財務報告認列負債準備。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4	\$ 309	\$ 3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98,971	180,514	159,50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424,014	1,881,627	1,350,866
附賣回債券	89,980	49,925	-
	<u>\$ 713,319</u>	<u>\$ 2,112,375</u>	<u>\$ 1,510,692</u>

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賣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銀行定期存款	0.60%~3.10%	0.13%~2.10%	0.10%~3.00%
附賣回債券	0.45%~0.50%	0.61%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073	\$ -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06,007	65,179
—基金受益憑證	-	1,334,933	1,786,497
小計	-	1,440,940	1,851,676
	<u>1,073</u>	<u>1,440,940</u>	<u>1,851,676</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84,183	-	-
—基金受益憑證	965,249	-	-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小計	1,049,432	-	-
	<u>\$ 1,050,505</u>	<u>\$ 1,440,940</u>	<u>\$ 1,851,67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u> -</u>	\$ <u> 666</u>	\$ <u> 420</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從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淨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17,260 仟元及淨損失 17,006 仟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7 年 9 月 30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年10月5日 至107年11月27日	USD 2,330 /NTD 71,344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年10月4日 至107年12月6日	RMB 23,500 /NTD 104,522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7年1月3日 至107年2月8日	USD 2,300 /NTD 68,951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7年1月4日 至107年3月29日	RMB 33,600 /NTD 151,548

106 年 9 月 30 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6年11月10日 至106年11月27日	USD 1,950 /NTD 58,964
賣出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新台幣	106年10月26日 至106年12月21日	RMB 31,800 /NTD 143,790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9月30日</u>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87,781</u>
<u>非 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2,594,55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u>107年9月30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u>\$ 87,781</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266,702
未上市（櫃）股票	<u>246,508</u>
小 計	<u>2,513,210</u>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6,683
未上市（櫃）普通股	6,684
未上市（櫃）優先股	<u>67,976</u>
小 計	<u>81,343</u>
	<u>\$ 2,594,55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普通股及優先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被投資公司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7 年 4 月及 8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合併公司按持股比例收回股款共計 21,077 仟元。

於 107 年 7 月，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出售部分合晶公司普通股，相關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044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504,909	\$ 2,378,406
國外投資		
上市股票	<u>17,212</u>	<u>15,359</u>
	<u>\$ 2,522,121</u>	<u>\$ 2,393,765</u>
流動	\$ 85,936	\$ 55,273
非流動	<u>2,436,185</u>	<u>2,338,492</u>
	<u>\$ 2,522,121</u>	<u>\$ 2,393,765</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出售部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分投資損益為淨利益 7,739 仟元。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93,775	\$ 193,775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1,975	5,058
國外未上市（櫃）優先股	<u>53,051</u>	<u>58,838</u>
	<u>\$ 248,801</u>	<u>\$ 257,671</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48,801</u>	<u>\$ 257,671</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被投資公司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6 年 7 月及 8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合併公司按持股比例收回股款共計 20,993 仟元。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310	\$ 1,634	\$ 534
減：備抵損失	(<u>6</u>)	(<u>7</u>)	(<u>2</u>)
	<u>\$ 1,304</u>	<u>\$ 1,627</u>	<u>\$ 532</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73,842	\$ 491,775	\$ 508,886
減：備抵損失	(<u>1,994</u>)	(<u>1,993</u>)	(<u>1,998</u>)
	<u>\$ 471,848</u>	<u>\$ 489,782</u>	<u>\$ 506,88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u>\$ 167,768</u>	<u>\$ 112,935</u>	<u>\$ 148,394</u>

應收帳款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15 天至 90 天，因授信期間短，故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天期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9月30日

	60 天以下	61~90 天	91~12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42,920	\$ -	\$ -	\$ 642,9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2,000</u>)	<u>-</u>	<u>-</u>	(<u>2,000</u>)
攤銷後成本	<u>\$ 640,920</u>	<u>\$ -</u>	<u>\$ -</u>	<u>\$ 640,92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分析。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2,00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期初餘額 (IFRS 9)	2,000
加：本期重分類	<u>-</u>
期末餘額	<u>\$ 2,000</u>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每年依據個別客戶之歷史交易紀錄、財務狀況定期檢視，故合併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合併公司長久往來、信用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60 天以下	\$ 423,447	\$ 609,602
61 至 90 天	150,313	37,333
91 至 120 天	<u>30,950</u>	<u>10,345</u>
合 計	<u>\$ 604,710</u>	<u>\$ 657,280</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30 天以下	<u>\$ 1</u>	<u>\$ 53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000	\$ 2,000
加：本期重分類	-	-	-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u>	<u>\$ 2,000</u>	<u>\$ 2,000</u>

十二、存 貨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製 成 品	\$ 878,780	\$ 645,109	\$ 465,306
半 成 品	35,435	51,989	59,204
原 料	30,653	21,296	41,760
物 料	<u>49,494</u>	<u>43,311</u>	<u>39,998</u>
	<u>\$ 994,362</u>	<u>\$ 761,705</u>	<u>\$ 606,268</u>

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9,472仟元、存貨回升利益131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11,698仟元及6,951仟元，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存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本 公 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亞聚投資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本 公 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 簡稱APC(BVI))	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本 公 司	USI International Corp.(以下 簡稱USIIC)	轉投資業務	70.00%	70.00%	70.00%	1
APC(BVI)	USI International Corp.(以下 簡稱USIIC)	轉投資業務	30.00%	30.00%	30.00%	1
APC(BVI)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以 下簡稱聚華公司)	銷售化工產品 及其設備等	100.00%	100.00%	100.00%	1

備註：

1. 亞聚投資公司、APC (BVI)、USIIC 及聚華公司均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u>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附註三二)	\$ 3,132,417	\$ 1,420,944	\$ 1,428,477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u>上市(櫃)公司</u>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公司)	667,152	629,910	601,083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公司)	63,153	59,334	61,159
<u>非上市(櫃)公司</u>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運公司)	239,146	272,509	263,307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ACME (Cayman))	227,585	190,627	198,92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 昶公司)	190,831	197,140	195,943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聚利創投公司)	24,631	26,748	28,486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特公司)	4,439	7,617	7,962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 聚光電公司)	33,716	43,697	54,813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先進公司)	(<u>11,204</u>)	(<u>9,397</u>)	(<u>8,588</u>)
	4,571,866	2,839,129	2,831,562
加：長期投資貸餘轉列負債	<u>11,204</u>	<u>9,397</u>	<u>8,588</u>
	<u>\$ 4,583,070</u>	<u>\$ 2,848,526</u>	<u>\$ 2,840,150</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7年 9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9月30日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轉投資業務	英屬維京群島	36.94%	37.43%	37.43%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流動資產	<u>\$ 8,480,585</u>	<u>\$ 3,796,226</u>	<u>\$ 3,816,351</u>
權益	<u>\$ 8,480,585</u>	<u>\$ 3,796,226</u>	<u>\$ 3,816,351</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6.94%	37.43%	37.43%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3,132,417</u>	<u>\$ 1,420,944</u>	<u>\$ 1,428,477</u>
投資帳面金額	<u>\$ 3,132,417</u>	<u>\$ 1,420,944</u>	<u>\$ 1,428,477</u>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尚未產生重大營業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69	\$ 4,963	\$ 7,778	\$ 5,476
其他綜合損益	(64,071)	12,703	(47,745)	(18,800)
綜合損益總額	<u>(\$ 63,902)</u>	<u>\$ 17,666</u>	<u>(\$ 39,967)</u>	<u>(\$ 13,324)</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利	\$ 18,352	\$ 24,704	\$ 101,747	\$ 92,570
其他綜合損益	(8,274)	7,619	(13,357)	(5,375)
綜合損益總額	<u>\$ 10,078</u>	<u>\$ 32,323</u>	<u>\$ 88,390</u>	<u>\$ 87,195</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華夏公司	8.07%	8.07%	8.07%
越峯公司	4.35%	4.35%	4.35%
華運公司	33.33%	33.33%	33.33%
ACME (Cayman)	16.64%	16.64%	16.64%
順昶公司	7.95%	7.95%	7.95%
聚利創投公司	8.33%	8.33%	8.33%
鑫特公司	30.42%	30.42%	30.42%
順昶先進公司	15.00%	15.00%	15.00%
台聚光電公司	9.20%	9.20%	9.2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華夏公司、越峯公司、ACME (Cayman)、順昶公司、聚利創投公司、順昶先進公司及台聚光電公司之持股雖未達 20%，但因具有重大影響力，因此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原於 103 年 4 月 17 日簽訂古雷投資案之合資契約書，惟因投資計劃資金需求增加，已另於 105 年 9 月 30 日重新簽訂合資契約書，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合資成立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連勝環球有限公司)，以經由第三地區方式投資合資公司，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已分別投資連勝環球有限公司美金 103,240 仟元 (計約新台幣 3,190,905 仟元) 及美金 176,268 仟元 (計約新台幣 5,442,336 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二。

台聚光電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 106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 410,000 仟元，並於 106 年 4 月 7 日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966,795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96,680 仟股，減資比例為 80.18%。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不超過新台幣 60,000 仟元之範圍內參與台聚光電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並已於 106 年 6 月 7 日完成認購其現金增資股份 5,972 仟股，增資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為 9.20%。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 (櫃) 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華夏公司	<u>\$ 1,042,733</u>	<u>\$ 1,286,296</u>	<u>\$ 1,214,835</u>
越峯公司	<u>\$ 145,720</u>	<u>\$ 146,117</u>	<u>\$ 192,970</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華夏公司、越峯公司及 ACME (Cayman) 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30,587	\$ 762,745	\$ 6,187,769	\$ 90,679	\$ 85,640	\$ 7,357,420
增 添	-	-	15,652	-	89,240	104,892
處 分	-	-	(5,988)	(5,427)	-	(11,415)
內部移轉	-	-	57,772	2,573	(60,345)	-
淨兌換差額	-	-	(162)	(11)	-	(173)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230,587</u>	<u>\$ 762,745</u>	<u>\$ 6,255,043</u>	<u>\$ 87,814</u>	<u>\$ 114,535</u>	<u>\$ 7,450,72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18,303	\$ 3,263,254	\$ 80,310	\$ -	\$ 3,561,867
折舊費用	-	15,048	195,453	3,534	-	214,035
處 分	-	-	(5,988)	(5,427)	-	(11,415)
淨兌換差額	-	-	(426)	259	-	(167)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u>	<u>\$ 233,351</u>	<u>\$ 3,452,293</u>	<u>\$ 78,676</u>	<u>\$ -</u>	<u>\$ 3,764,320</u>
106年9月30日淨額	<u>\$ 230,587</u>	<u>\$ 529,394</u>	<u>\$ 2,802,750</u>	<u>\$ 9,138</u>	<u>\$ 114,535</u>	<u>\$ 3,686,404</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228,229	\$ 766,695	\$ 6,287,446	\$ 87,233	\$ 93,447	\$ 7,463,050
增 添	-	-	16,186	-	69,815	86,001
處 分	-	-	(36,170)	(248)	-	(36,418)
內部移轉	-	2,918	20,782	4,729	(28,429)	-
淨兌換差額	-	-	(51)	32	-	(19)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228,229</u>	<u>\$ 769,613</u>	<u>\$ 6,288,193</u>	<u>\$ 91,746</u>	<u>\$ 134,833</u>	<u>\$ 7,512,61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38,366	\$ 3,516,644	\$ 77,090	\$ -	\$ 3,832,100
折舊費用	-	15,950	195,972	3,584	-	215,506
處 分	-	-	(36,170)	(248)	-	(36,418)
淨兌換差額	-	-	(47)	33	-	(14)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u>	<u>\$ 254,316</u>	<u>\$ 3,676,399</u>	<u>\$ 80,459</u>	<u>\$ -</u>	<u>\$ 4,011,174</u>
107年9月30日淨額	<u>\$ 228,229</u>	<u>\$ 515,297</u>	<u>\$ 2,611,794</u>	<u>\$ 11,287</u>	<u>\$ 134,833</u>	<u>\$ 3,501,440</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經評估無任何減損跡象。

合併公司於100年12月28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林園廠EVA產能擴建案，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101年11月8日與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簽訂EVA廠設備器材供應合約，並於103年3月5日及106年5月31日分別簽訂EVA設備更新工程合約及EVA設備更新工程合約修正書，合約總價款（含加成費用）為2,608,911仟元，合約總價款係依工程進度按月請領及支付，截至106年12月31日，工程款已全數支付。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改良物	
廠房、機房及其改良物	15 至 40 年
辦公大樓、試驗室及其改良物	10 至 40 年
倉儲建物	11 至 45 年
工程系統	35 至 40 年
其他	2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2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3 年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改良物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7,844	\$ 269,185	\$ 637,029
淨兌換差額	-	(8,344)	(8,344)
106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367,844</u>	<u>\$ 260,841</u>	<u>\$ 628,685</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584	\$ 110,584
折舊費用	-	3,929	3,929
淨兌換差額	-	(2,672)	(2,672)
106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u>	<u>\$ 111,841</u>	<u>\$ 111,841</u>
106 年 9 月 30 日淨額	<u>\$ 367,844</u>	<u>\$ 149,000</u>	<u>\$ 516,844</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0,202	\$ 256,482	\$ 626,684
淨兌換差額	-	3,207	3,207
107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370,202</u>	<u>\$ 259,689</u>	<u>\$ 629,891</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10,658	\$ 110,658
折舊費用	-	3,574	3,574
淨兌換差額	-	1,125	1,125
107 年 9 月 30 日餘額	<u>\$ -</u>	<u>\$ 115,357</u>	<u>\$ 115,357</u>
107 年 9 月 30 日淨額	<u>\$ 370,202</u>	<u>\$ 144,332</u>	<u>\$ 514,534</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改良物	
辦公大樓及其改良物	5 至 50 年

座落於林園工業區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該地段因係屬工業用地，致可比較市場交易資訊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另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未含座落於林園工業區）、房屋及改良物，於107年9月30日之公允價值為1,568,762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級輸入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鄰近地段類似不動產之交易價格，當鄰近地段每坪交易價格上漲或下跌10%，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107年9月30日之公允價值將增加或減少156,876仟元。

十七、無形資產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電腦軟體	<u>\$ -</u>	<u>\$ 318</u>	<u>\$ 557</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資訊整合系統係自可供使用起以直線基礎按3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500,000</u>	<u>\$ 500,000</u>	<u>\$ 500,000</u>

107年9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分別為0.88%-0.98%、0.88%-0.89%及0.90%-0.94%。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商業本票	\$ 700,000	\$ 700,000	\$ 7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00)	(166)	(257)
	<u>\$ 699,900</u>	<u>\$ 699,834</u>	<u>\$ 699,743</u>
利率區間	0.49%-0.75%	0.40%-0.75%	0.40%-0.76%

(三) 長期借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 2,900,000	\$ 2,900,000	\$ 2,900,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450,000)</u>	<u>(400,000)</u>
	<u>\$ 2,900,000</u>	<u>\$ 2,450,000</u>	<u>\$ 2,500,000</u>
利率區間	0.9862%-1.1750%	1.036-1.307%	0.986%-1.175%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於 104 年 10 月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中長期授信合約，並於 107 年 9 月完成續約，授信額度計 450,000 仟元，於合約有限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借款約定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及淨值不得低於 7,000,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比率之情事。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於 104 年 7 月與永豐商業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中長期授信合約，並於 106 年 7 月完成續約，授信額度計 500,000 仟元，於合約有限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借款約定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比率之情事。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於 104 年 10 月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額度計 600,000 仟元，其中 400,000 仟元於合約有限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並於 107 年 3 月完成續約，另 200,000 仟元以固定利率動用，借款約定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5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25%，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比率之情事。

合併公司為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於 105 年 10 月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中長期授信合約，授信額度計 500,000 仟元，於合約有限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借款約定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50%及淨值不得

低於 7,000,000 仟元，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尚無違反上述各項比率之情事。

十九、應付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 362,711</u>	<u>\$ 177,533</u>	<u>\$ 274,129</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1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其他應付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水電費	\$ 35,898	\$ 33,087	\$ 40,38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885	57,845	57,777
應付休假給付	15,263	13,045	15,229
應付股利	11,106	9,331	11,409
應付運費	8,677	10,363	12,209
應付保險費	1,857	2,099	3,995
應付設備款	466	1,742	5,119
其他	<u>23,076</u>	<u>23,980</u>	<u>22,266</u>
	<u>\$ 128,228</u>	<u>\$ 151,492</u>	<u>\$ 168,384</u>

二一、負債準備－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退貨及折讓	<u>\$ 5,899</u>	<u>\$ 5,899</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自 107 年度起，本公司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貨及折讓係依 IFRS 15 規定認列於退款負債。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在各期間分別認列於下列項目：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成本	\$ 1,317	\$ 1,343	\$ 3,933	\$ 3,988
推銷費用	125	132	364	400
管理費用	170	209	517	652
研發費用	18	31	78	104
	<u>\$ 1,630</u>	<u>\$ 1,715</u>	<u>\$ 4,892</u>	<u>\$ 5,144</u>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20,000</u>	<u>620,000</u>	<u>620,000</u>
額定股本	<u>\$ 6,200,000</u>	<u>\$ 6,200,000</u>	<u>\$ 6,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554,382</u>	<u>518,114</u>	<u>518,114</u>
已發行股本	<u>\$ 5,543,827</u>	<u>\$ 5,181,147</u>	<u>\$ 5,181,14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106 年 6 月 8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15,091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181,147 仟元。上述無償配發新股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6 年 6 月 21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8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

107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 36,26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543,827 仟元。上述無償配發新股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7 年 7 月 2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7 年 8 月 3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未支領股利	\$ 15,252	\$ 15,252	\$ 13,18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u>4,898</u>	<u>1,182</u>	<u>1,180</u>
	<u>\$ 20,150</u>	<u>\$ 16,434</u>	<u>\$ 14,369</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未支領股利及採用權益法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5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6,535	\$ 66,582		
現金股利	103,623	301,814	\$ 0.2	\$ 0.6
股票股利	362,680	150,907	0.7	0.3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u>(\$ 56,751)</u>	<u>(\$ 5,656)</u>
稅率變動	1,075	-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8,803)	(39,65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 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5,071)	(14,405)
相關所得稅	<u>9,761</u>	<u>6,742</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3,038)</u>	<u>(47,321)</u>
期末餘額	<u>(\$ 99,789)</u>	<u>(\$ 52,977)</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u>\$ 305,553</u>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32,04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相關所得稅	8,878
	(785)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7,73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6,216)</u>
106年9月30日餘額	<u>\$ 289,337</u>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421,288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421,288)</u>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448,780</u>
期初餘額 (IFRS 9)	<u>448,780</u>
稅率變動	(85)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115,54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8,615)
相關所得稅	(1,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25,641</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4,044</u>)
期末餘額	<u>\$ 319,095</u>

二四、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527,557</u>	<u>\$ 1,710,974</u>	<u>\$ 4,488,953</u>	<u>\$ 4,808,117</u>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3,324	\$ 2,493	\$ 10,392	\$ 7,5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	4,407	4,393
附賣回債券	<u>74</u>	<u>-</u>	<u>225</u>	<u>322</u>
	<u>3,398</u>	<u>2,493</u>	<u>15,024</u>	<u>12,305</u>
租金收入	13,177	12,520	40,275	37,624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3,601	4,497	3,615	4,518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43,101	\$ -	\$ 91,811
	<u>65,362</u>	<u>-</u>	<u>95,172</u>	<u>-</u>
	<u>68,963</u>	<u>47,598</u>	<u>98,787</u>	<u>96,329</u>
其他	<u>2,368</u>	<u>2,174</u>	<u>6,170</u>	<u>6,621</u>
	<u>\$ 87,906</u>	<u>\$ 64,785</u>	<u>\$ 160,256</u>	<u>\$ 152,87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7,739	\$ -	\$ 7,739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 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利益(損失)	9,934	(13,238)	13,479	(10,4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利益(損失)	4,413	(2,090)	(626)	(10,959)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 益	(12,961)	6,396	2,476	(18,1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	-	-	-	210
其他	<u>15,532</u>	<u>(3,310)</u>	<u>5,942</u>	<u>(11,317)</u>
	<u>\$ 16,918</u>	<u>(\$ 4,503)</u>	<u>\$ 21,271</u>	<u>(\$ 42,943)</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414	\$ 70,824	\$ 215,506	\$ 214,035
投資性不動產	1,208	1,292	3,574	3,929
無形資產	-	238	318	715
合計	<u>\$ 73,622</u>	<u>\$ 72,354</u>	<u>\$ 219,398</u>	<u>\$ 218,67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374	\$ 70,770	\$ 215,389	\$ 213,841
營業費用	40	54	117	194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208</u>	<u>1,292</u>	<u>3,574</u>	<u>3,929</u>
	<u>\$ 73,622</u>	<u>\$ 72,116</u>	<u>\$ 219,080</u>	<u>\$ 217,96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 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u>	<u>\$ 238</u>	<u>\$ 318</u>	<u>\$ 715</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1,813	\$ 1,852	\$ 5,496	\$ 5,481
確定福利計畫	<u>1,630</u>	<u>1,715</u>	<u>4,892</u>	<u>5,144</u>
	3,443	3,567	10,388	10,625
其他員工福利	<u>74,501</u>	<u>80,907</u>	<u>225,160</u>	<u>251,70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77,944</u>	<u>\$ 84,474</u>	<u>\$ 235,548</u>	<u>\$ 262,33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346	\$ 67,998	\$ 190,152	\$ 208,667
營業費用	<u>14,598</u>	<u>16,476</u>	<u>45,396</u>	<u>53,664</u>
	<u>\$ 77,944</u>	<u>\$ 84,474</u>	<u>\$ 235,548</u>	<u>\$ 262,331</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		-	

金額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員工酬勞	<u>\$ 1,046</u>	<u>\$ 1,688</u>	<u>\$ 2,879</u>	<u>\$ 5,543</u>
董事酬勞	<u>\$ -</u>	<u>\$ -</u>	<u>\$ -</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2 日及 106 年 3 月 14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6,593		\$ 7,931	
董事酬勞	-		-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482	\$ 10,458	\$ 32,540	\$ 24,96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4,443)	(4,062)	(30,064)	(43,142)
淨(損失)利益	(\$ 12,961)	\$ 6,396	\$ 2,476	(\$ 18,176)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當期所得稅</u>				
本期產生者	\$ 1,501	\$ 12,232	\$ 12,224	\$ 57,34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3,121	11,771
以前年度調整	-	-	68	-
	<u>1,501</u>	<u>12,232</u>	<u>15,413</u>	<u>69,113</u>
<u>遞延所得稅</u>				
本期產生者	136	6,129	13,087	7,384
稅率變動	-	-	(4,347)	-
	<u>136</u>	<u>6,129</u>	<u>8,740</u>	<u>7,3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637</u>	<u>\$ 18,361</u>	<u>\$ 24,153</u>	<u>\$ 76,497</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	\$ -	\$ 1,075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85)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	<u>1,393</u>	-
	<u>-</u>	<u>-</u>	<u>2,383</u>	<u>-</u>
當期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5,086	(2,727)	9,761	6,74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90)	-	(78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709</u>	<u>-</u>	<u>(1,400)</u>	<u>-</u>
	<u>15,795</u>	<u>(3,917)</u>	<u>8,361</u>	<u>5,95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5,795</u>	<u>(\$ 3,917)</u>	<u>\$ 10,744</u>	<u>\$ 5,957</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亞聚投資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5 年度。

二七、每股盈餘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稅後	稅後	稅後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0.18</u>	<u>\$ 0.27</u>	<u>\$ 0.48</u>	<u>\$ 0.8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8</u>	<u>\$ 0.27</u>	<u>\$ 0.48</u>	<u>\$ 0.86</u>

因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7 年 8 月 3 日，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29</u>	<u>\$ 0.92</u>	<u>\$ 0.27</u>	<u>\$ 0.8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29</u>	<u>\$ 0.92</u>	<u>\$ 0.27</u>	<u>\$ 0.8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102,218</u>	<u>\$ 150,030</u>	<u>\$ 263,536</u>	<u>\$ 474,784</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 盈餘之淨利	<u>\$ 102,218</u>	<u>\$ 150,030</u>	<u>\$ 263,536</u>	<u>\$ 474,78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54,382	554,382	554,382	554,3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u>189</u>	<u>331</u>	<u>291</u>	<u>46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54,571</u>	<u>554,713</u>	<u>554,673</u>	<u>554,84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3年。

截至107年9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皆為1,405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672	\$ 1,751	\$ 2,107
1~5年	<u>455</u>	<u>1,156</u>	<u>908</u>
	<u>\$ 2,127</u>	<u>\$ 2,907</u>	<u>\$ 3,015</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各為1至5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107年9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6,097仟元、6,028仟元及6,073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不超過1年	\$ 17,515	\$ 37,831	\$ 14,189
1~5年	<u>16,458</u>	<u>26,926</u>	<u>31,925</u>
	<u>\$ 33,973</u>	<u>\$ 64,757</u>	<u>\$ 46,114</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102年起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9月30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1,073	\$ -	\$ 1,073
國內上市(櫃)股票	84,183	-	-	84,183
基金受益憑證	965,249	-	-	965,249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	-
	<u>\$ 1,049,432</u>	<u>\$ 1,073</u>	<u>\$ -</u>	<u>\$ 1,050,50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354,483	\$ -	\$ -	\$ 2,354,483
國外上市股票	6,683	-	-	6,68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46,508	246,508
國外未上市股票	-	-	74,660	74,660
	<u>\$ 2,361,166</u>	<u>\$ -</u>	<u>\$ 321,168</u>	<u>\$ 2,682,334</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u>\$ 1,440,940</u>	<u>\$ -</u>	<u>\$ -</u>	<u>\$ 1,440,940</u>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504,909	\$ -	\$ -	\$ 2,504,909
國外上市股票	17,212	-	-	17,212
	<u>\$ 2,522,121</u>	<u>\$ -</u>	<u>\$ -</u>	<u>\$ 2,522,12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666</u>	<u>\$ -</u>	<u>\$ 666</u>

106 年 9 月 30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	\$ 1,851,676	\$ -	\$ -	\$ 1,851,6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權益 投資	\$ 2,378,406	\$ -	\$ -	\$ 2,378,406
國外上市權益投資	15,359	-	-	15,359
	<u>\$ 2,393,765</u>	<u>\$ -</u>	<u>\$ -</u>	<u>\$ 2,393,76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 具	\$ -	\$ 420	\$ -	\$ 420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96,6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45,565
被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21,077)
期末餘額	<u>\$ 321,168</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合併公司對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公司之財務暨營業狀況決定；若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之公允價值將會增加。當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價值增加／減少 1% 時，將使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3,212 仟元。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073	\$ 1,440,940	\$ 1,851,67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1,049,432	-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724,825	2,251,9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2,770,922	2,651,4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 3）	1,356,435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82,334	-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666	42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4,728,334	4,731,392	4,647,95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再針對外幣淨部位配合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相關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遠期外匯合約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另具匯率風險曝險之衍生工具帳面價值，請參閱附註七。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 時，合併公司

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6,037 元；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8,377 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該敏感度分析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92,994	\$ 1,910,552	\$ 1,329,863
－金融負債	1,199,900	1,199,834	1,199,74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8,962	189,685	176,474
－金融負債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10,091 仟元；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減少／增加 10,21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外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投資而產生公平價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有價證券之價格為基礎進行。

若有價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52,525 仟元。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34,117 仟元。

若有價證券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2,563 仟元；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19,68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7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5,519	\$ 31,030	\$ -
固定利率工具	1,20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	2,900,000	-
	<u>\$ 1,765,519</u>	<u>\$ 2,931,030</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53,356	\$ 26,950	\$ -
固定利率工具	1,20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450,000	2,450,000	-
	<u>\$ 2,203,356</u>	<u>\$ 2,476,950</u>	<u>\$ -</u>

106年9月30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63,936	\$ 26,500	\$ -
固定利率工具	1,200,000	-	-
浮動利率工具	<u>400,000</u>	<u>2,500,000</u>	<u>-</u>
	<u>\$ 2,063,936</u>	<u>\$ 2,526,500</u>	<u>\$ -</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100,000	\$ 4,100,000	\$ 4,100,000
—未動用金額	<u>3,465,238</u>	<u>3,569,493</u>	<u>2,046,240</u>
	<u>\$ 7,565,238</u>	<u>\$ 7,669,493</u>	<u>\$ 6,146,24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及106年9月30日間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皆為36.08%。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彙總列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最終母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聯聚公司）	母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公司）	關聯企業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	關聯企業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越峯公司）	關聯企業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鑫特公司）	關聯企業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公司）	關聯企業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公司）	關聯企業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聚利創投公司）	關聯企業
台灣氣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氣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華聚公司)	關聯企業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Forever Young)	關聯企業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公司)	兄弟公司
聚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聚利管顧公司)	兄弟公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聚管顧公司)	兄弟公司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台聚投資公司)	兄弟公司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USI (Hong Kong) (USI (HK))	兄弟公司
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台聚教育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二) 銷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148,091	\$ 160,534	\$ 472,706	\$ 450,298
關聯企業	17,493	36,769	61,033	131,949
兄弟公司	<u>4,988</u>	<u>5,559</u>	<u>20,260</u>	<u>18,858</u>
	<u>\$ 170,572</u>	<u>\$ 202,862</u>	<u>\$ 553,999</u>	<u>\$ 601,105</u>

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及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58,355	\$ 70,334	\$ 169,797	\$ 194,500
關聯企業	10,256	8,959	27,588	28,540
兄弟公司	<u>32,581</u>	<u>2,432</u>	<u>63,442</u>	<u>6,942</u>
	<u>\$ 101,192</u>	<u>\$ 81,725</u>	<u>\$ 260,827</u>	<u>\$ 229,982</u>

向關係人進貨之相關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管理費 (帳列管理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u>\$ 1,348</u>	<u>\$ 1,452</u>	<u>\$ 3,752</u>	<u>\$ 4,246</u>
兄弟公司				
台聚管顧公司	8,493	6,705	25,938	22,958
其 他	<u>175</u>	<u>243</u>	<u>629</u>	<u>703</u>
	<u>8,668</u>	<u>6,948</u>	<u>26,567</u>	<u>23,661</u>
	<u>\$ 10,016</u>	<u>\$ 8,400</u>	<u>\$ 30,319</u>	<u>\$ 27,907</u>

(五) 租金費用 (帳列推銷及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u>\$ 609</u>	<u>\$ 575</u>	<u>\$ 1,825</u>	<u>\$ 1,667</u>

(六) 公益捐贈 (帳列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實質關係人—台聚教育 基金會	<u>\$ -</u>	<u>\$ -</u>	<u>\$ 2,000</u>	<u>\$ 2,000</u>

(七) 管理服務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關聯企業	<u>\$ -</u>	<u>\$ -</u>	<u>\$ 864</u>	<u>\$ 869</u>

(八)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u>\$ 693</u>	<u>\$ 967</u>	<u>\$ 2,102</u>	<u>\$ 2,618</u>
母公司	<u>35</u>	<u>50</u>	<u>105</u>	<u>151</u>
關聯企業				
台氣公司	3,130	3,070	9,616	9,504
其他	<u>1,618</u>	<u>1,828</u>	<u>5,255</u>	<u>5,453</u>
	<u>4,748</u>	<u>4,898</u>	<u>14,871</u>	<u>14,957</u>
兄弟公司				
台達公司	1,765	1,656	5,279	4,987
其他	<u>856</u>	<u>863</u>	<u>2,563</u>	<u>2,526</u>
	<u>2,621</u>	<u>2,519</u>	<u>7,842</u>	<u>7,513</u>
	<u>\$ 8,097</u>	<u>\$ 8,434</u>	<u>\$ 24,920</u>	<u>\$ 25,239</u>

關聯企業向本公司承租管線，租約為期 1 年，到期未經聲明，視同續約，租金按實際操作量計算並按月計付。

(九) 投資顧問費 (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關係人類別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兄弟公司 聚利管顧公司	<u>\$ 456</u>	<u>\$ 456</u>	<u>\$ 1,367</u>	<u>\$ 1,367</u>

(十) 應收帳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155,267	\$ 99,228	\$ 120,077
關聯企業	10,532	12,303	27,591
兄弟公司	1,969	1,404	726
	<u>\$ 167,768</u>	<u>\$ 112,935</u>	<u>\$ 148,394</u>

(十一)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483	\$ 425	\$ 67,675
關聯企業			
台氣公司	219	2,945	1,236
華夏公司	216	-	-
其他	89	1,433	318
	<u>524</u>	<u>4,378</u>	<u>1,554</u>
兄弟公司			
台達公司	812	1,609	87
其他	61	117	673
	<u>873</u>	<u>1,726</u>	<u>760</u>
	<u>\$ 1,880</u>	<u>\$ 6,529</u>	<u>\$ 69,989</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款項主係最終母公司暨關聯企業向本公司調撥原料之款項。

(十二) 應付帳款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52,913	\$ 63,843	\$ 27,975
關聯企業	4,537	3,881	2,620
兄弟公司			
台達公司	33,829	-	2,414
	<u>\$ 91,279</u>	<u>\$ 67,724</u>	<u>\$ 33,009</u>

(十三)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最終母公司			
台聚公司	\$ 135,817	\$ 297,039	\$ 103,860
關聯企業	1,072	4,854	1,132
兄弟公司	606	640	707
	<u>\$ 137,495</u>	<u>\$ 302,533</u>	<u>\$ 105,699</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款項主係本公司向最終母公司及關聯企業調撥乙烯之款項。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717	\$ 2,681	\$ 8,521	\$ 8,399
退職後福利	27	27	81	81
	<u>\$ 2,744</u>	<u>\$ 2,708</u>	<u>\$ 8,602</u>	<u>\$ 8,48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重大承諾事項、期後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重大承諾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開狀未到期之信用狀餘額為 605,263 仟元。

(二) 重大合約

本公司及台聚公司於 103 年 4 月 17 日簽訂古雷投資案之合資契約書，契約或承諾相對人為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盛台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全球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及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內容為(1)各股東依本契約之約定投資設立 Ever Victory Global Ltd. (恆凱環球有限公司，下稱「合資公司」)，並同意透過於香港設立 100% 持股之 Dynamic Ever Investments Limited (旭騰投資有限公司，下稱「香港公司」) 赴中國大陸福建省漳州古雷園區投資煉油與生產乙烯等七項產品，及其他經中華民國主管機關核准並由合資公司董事會決議經營之業務。(2) 香港公司與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令於福建省漳州古雷園區合資設立得經營合資公司之目的業務之公司 (以下稱古雷公司)，並取得古雷公司已發行股份 50% 之股份，作為合作投資之依據。惟合資公司應投資古雷公司之總金額於原合資契約書簽訂後，因投資計劃資金需求增加，致部分原契約或承諾相對人無法按原合資契約書規定之投資比例履約。因此本公司與台聚公司暨

原契約或承諾相對人及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 105 年 9 月 30 日重新簽署合資契約書，原合資契約書同時終止。

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原分別投入美金 2,171 仟元（計約新台幣 65,202 仟元）及 3,131 仟元（計約新台幣 94,221 仟元）合資成立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連勝環球公司）（帳列採權益法之投資），以經由第三地區投資合資公司。

本公司及台聚公司於 106 年 1 月及 7 月增加投資連勝環球公司合計金額分別為美金 44,099 仟元（計約新台幣 1,377,923 仟元）及美金 74,215 仟元（計約新台幣 2,313,514 仟元）。

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另於 107 年 8 月分別增加投資連勝環球公司美金 56,970 仟元（計約新台幣 1,747,780 仟元）及美金 98,922 仟元（計約新台幣 3,034,601 仟元）。

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台聚公司已分別投入美金 103,240 仟元（計約新台幣 3,190,905 仟元）及美金 176,268 仟元（計約新台幣 5,442,336 仟元）合資連勝環球公司，並透過該公司轉增資合資公司美金 279,508 仟元。合資公司於 106 年 1 月、7 月及 107 年 8 月分別轉投資香港公司美金 82,588 仟元、82,689 仟元及 178,700 仟元，並於 106 年 4 月及 8 月分別轉投資古雷公司人民幣合計共 1,152,400 仟元（計約美金 169,901 仟元）。

合併公司為提升資產經營效能，提供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坐落於台北市松山區延吉段三小段等 10 筆土地，配合鄰地以權利變換方式參與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固公司）都市更新計畫並已簽訂都市更新開發契約書，且自建商處收取 6,400 仟元之履約保證金，並已於 106 年 11 月 30 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定該計畫案。另為確保本都市更新計畫順利開發完成，合併公司與華固公司於 106 年與玉山銀行信託部共同簽訂不動產信託契約書，並共同委託玉山銀行信託部於信託關係存續期間為建築基地及其地上建物之產權管理、分割合併及移轉處分，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已完成騰空點交。

(三) 重大或有事項

關於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運倉儲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 103 年 7 月 31 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目前本件高雄氣爆案刑事部分第一審判決於 107 年 5 月 11 日宣判，華運倉儲公司之 3 名受僱人各判處 4 年 6 個月之有期徒刑，華運倉儲公司已協助受僱人提起上訴。

華運倉儲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7,074 仟元（含利息）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給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台灣電力公司分別於 104 年 8 月 27 日及 11 月 26 日向法院聲請對華運倉儲公司財產執行假扣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6 年 2 月 3 日及 3 月 2 日向法院聲請對華運倉儲公司財產執行假扣押，被扣押之財產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價值約 138,263 仟元。

針對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償事宜，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 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最遲分為四年給付；並另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洽商和解事宜、簽署和解契約書。

針對重傷者，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市政府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簽署重傷事件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65 位重傷者先行協商賠償事宜。和解金由華運倉儲公司及高雄市政府先墊付；並另由華運倉儲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重傷者洽商和解事宜，並與其中 64 位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 107 年 10 月 31 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親屬等提起民事（含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加上前段所述對罹難者

及重傷者應支付之和解金，累計金額約 3,948,890 仟元。上述部分民事案件（請求賠償金額約為 1,188,976 仟元）第一審判決自 107 年 6 月 22 日起已陸續宣判，多數案件並認定高雄市政府、李長榮化學公司及華運倉儲公司之過失責任比例為 4:3:3，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及其他被告應賠償金額約 391,408 仟元（其中 4,711 仟元未扣除高雄市政府應負擔之 40%，以及 6,194 仟元依法院判決華運倉儲公司免負賠償責任），依第一審判決認定之過失責任比例，暫估華運倉儲公司負擔金額為 191,665 仟元；基於減輕訴訟費用，小額或簡易案件李長榮化學公司及華運倉儲公司擬與原告和解，並依第一審判決金額分別支付原告，目前已和解完成案件中，由華運倉儲公司支付之和解金額約為 1,946 仟元，部分小額或簡易案件仍在和解協商中；其餘民事案件，華運倉儲公司已提起上訴並陸續進行第二審程序。另針對上述罹難及重傷者之和解金，華運倉儲公司依第一審判決之過失責任比例估列應自行負擔金額為 136,375 仟元，並已估計入帳。其餘尚未宣判之民事案件，因華運倉儲公司實際需賠償金額尚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分攤應承擔責任之比例後才能確認。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7 年 9 月 30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功 能 性 貨 幣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0,899	30.525 (美元：新台幣)	\$ 332,682	\$ 332,682
美 元		1,028	6.8792 (美元：人民幣)	7,071	31,376
人 民 幣		1,392	0.1454 (人民幣：美元)	202	6,166
人 民 幣		55,291	4.4373 (人民幣：新台幣)	245,342	245,342
日 圓		5	0.2692 (日圓：新台幣)	1	1
					<u>\$ 615,56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功能性貨幣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美 元	\$	102,618		30.525 (美元：新台幣)	\$ 3,132,417			\$	3,132,417
<u>衍生工具</u>									
美 元		2,330		30.525 (美元：新台幣)	332				332
人 民 幣		23,500		4.4373 (人民幣：新台幣)	741				741
									<u>\$ 3,133,490</u>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579		30.525 (美元：新台幣)	48,187			\$	48,187
美 元		3,756		6.8792 (美元：人民幣)	25,838				114,651
日 圓		182		0.2692 (日圓：新台幣)	49				49
人 民 幣		473		0.1454 (人民幣：美元)	69				2,098
									<u>\$ 164,985</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功能性貨幣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719		29.760 (美元：新台幣)	\$ 378,528			\$	378,528
美 元		105		6.5342 (美元：人民幣)	684				3,115
人 民 幣		1,939		0.1530 (人民幣：美元)	297				8,839
人 民 幣		38,479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75,252				175,252
日 圓		5		0.2642 (日圓：新台幣)	1				1
									<u>\$ 565,735</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美 元		47,747		29.760 (美元：新台幣)	1,420,944			\$	1,420,944
<u>衍生工具</u>									
美 元		2,300		29.760 (美元：新台幣)	449				449
									<u>\$ 1,421,39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71		29.760 (美元：新台幣)	34,858			\$	34,858
美 元		2,319		6.5342 (美元：人民幣)	15,153				69,014
日 圓		7,500		0.2642 (日圓：新台幣)	1,982				1,982
									<u>\$ 105,854</u>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人 民 幣		33,600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115			\$	<u>1,115</u>

106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功能性貨幣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3,456	30.260 (美元：新台幣)	\$ 407,164	\$ 407,164
美元	80	6.6368 (美元：人民幣)	530	2,416
人民幣	1,931	0.1507 (人民幣：美元)	291	8,806
人民幣	43,362	4.5594 (人民幣：新台幣)	197,703	197,703
日圓	5	0.2691 (日圓：新台幣)	1	1
				<u>\$ 616,09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美元	47,207	30.260 (美元：新台幣)	1,428,477	\$1,428,477
衍生工具				
美元	1,160	30.260 (美元：新台幣)	93	93
				<u>\$1,428,570</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207	30.260 (美元：新台幣)	97,054	\$ 97,054
美元	1,100	6.6368 (美元：人民幣)	7,301	33,286
日圓	300	0.2691 (日圓：新台幣)	81	81
人民幣	454	0.1507 (人民幣：美元)	68	2,070
				<u>\$ 132,491</u>
<u>非貨幣性項目</u>				
衍生工具				
人民幣	31,800	4.5594 (人民幣：新台幣)	418	\$ 418
美元	790	30.260 (美元：新台幣)	95	95
				<u>\$ 513</u>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淨損失12,961仟元、淨利益6,396仟元、淨利益2,476仟元及淨損失18,176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除附表一至七所揭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三五、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為產銷石化產品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600	\$ 1,222	1.20%	\$ 1,222		
	華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438,624	5,196	1.67%	5,196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6,707,600	240,090	11.90%	240,090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最終母公司	"	101,355,673	1,418,979	8.53%	1,418,979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4,496,107	711,759	1.90%	711,759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9,618,516	124,079	0.10%	124,079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7,946	87,781	0.39%	87,781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229,127	2,406	0.02%	2,406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1,575,000	20,160	0.04%	20,16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00,000	26,600	0.01%	26,600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	18,625	0.01%	18,625		
	受益證券								
	國泰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4,901,000	73,466	-	73,466		
	國泰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2,500,000	37,625	-	37,625		
	新光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2,000,000	29,700	-	29,700		
	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5,000,000	64,500	-	64,500		
	受益憑證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	"	2,256,905	26,009	-	26,009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	3,089,187	50,273	-	50,273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	3,183,308	50,216	-	50,216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	8,904,409	120,123	-	120,123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2,358,474	33,413	-	33,41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15,649	\$ 50,415	-	\$ 50,415	
	合庫貨幣市場基金	—	"	12,639,471	128,085	-	128,085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3,120,417	50,212	-	50,212	
	中信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	9,403,369	103,350	-	103,350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	1,655,234	25,007	-	25,007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	4,172,473	50,015	-	50,015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	2,530,557	41,025	-	41,025	
	股票							
	Budworth Investment Ltd. 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140	6,684	4.45%	6,684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td.	—	"	15,863,333	6,683	0.49%	6,683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特別股	—	"	1,519,701	63,758	2.95%	63,758		
NeuroSky, Inc. 特別股 D	—	"	2,397,364	4,218	0.37%	4,218		
Teratech Corp. 普通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000	-	0.67%	-	(註1)	
TGF Linux Communication, Inc. 優先股	—	"	300,000	-	-	-	(註1)	
Sohoware, Inc. 優先股	—	"	450,000	-	-	-	(註1)	
Boldworks, Inc. 優先股	—	"	689,266	-	-	-	(註1)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最終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808	627	-	627	
	長榮海運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	525,000	6,720	0.01%	6,720	
	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00	5,320	-	5,320	
日月光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3,725	-	3,72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2,602	\$ 6,989	-	\$ 6,989	
	國泰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1,999,525	24,826	-	24,826	
	股票 新日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1,920	11,885	0.11%	11,885	

註 1：截至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對該公司股權投資之公允價值為 0。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註)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註)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單 位 數	金 額		
亞洲聚合股分限 公司	股票 Ever Conquest Global Limite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採權益法之被 投資公司	46,270,000	\$ 1,420,944	56,970,000	\$ 1,747,780	-	\$ -	\$ -	\$ -	103,240,000	\$ 3,132,417

註：帳面成本係包含原始取得成本、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匯率換算及淨值變動調整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 (銷) 貨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比 率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 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 472,205)	(10.52%)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5,267	24.23%	
聚華(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 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 貨	(501)	(0.01%)	6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 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72,719	2.02%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80	3.66%	
聚華(上海)貿易 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 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進 貨	97,078	2.70%	30 天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39,633	10.9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 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55,267	3.71	\$ -	-	\$ 120,451	註 1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 司	最終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35		-	-	435	註 1

註 1：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 2：期後係指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8 日之期間。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租金收入	\$ 107	無重大差異	-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728	無重大差異	0.29%
1	USI International Corp.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9	無重大差異	-
				佣金支出	738	無重大差異	0.02%
				銷貨	78,477	無重大差異	1.7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827	無重大差異	0.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25	無重大差異	0.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租金收入	1,132	無重大差異	0.02%
				管理服務費	94	無重大差異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年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 420,476 (美金 13,774,806 元)	\$ 420,476 (美金 13,774,806 元)	11,342,594	100.00%	\$ 484,950	\$ 46,709	\$ 46,709	子公司(註1)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業務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103,113	(1,466)	(1,466)	子公司(註1)
	USI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85,470 (美金 2,800,000 元)	85,470 (美金 2,800,000 元)	2,800,000	70.00%	127,888	5,069	3,548	子公司(註1)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氣品及其他相關產品	247,412	247,412	40,891,494	8.07%	667,152	1,163,028	93,847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石化原料儲運作業	41,082	41,082	18,667,464	33.33%	239,146	(75,999)	(25,333)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伸縮膜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	75,242	75,242	12,266,779	7.95%	190,831	10,878	865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61,348	61,348	6,056,623	3.32%	48,166	118,729	3,94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聚利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投資高科技事業	52,791	52,791	3,913,533	8.33%	24,631	(3,655)	(304)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強化塑膠製品製造	36,250	36,250	1,825,000	30.42%	4,439	(10,447)	(3,178)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藍寶石單晶製造及銷售	59,725	59,725	5,972,464	9.20%	33,716	(108,461)	(9,98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Ever Conquest Glob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3,151,401 (美金103,240,000元)	1,412,392 (美金46,270,000元)	103,240,000	36.94%	3,132,417	20,785	7,778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英屬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160,101 (美金 5,244,903 元)	160,101 (美金 5,244,903 元)	8,316,450	16.64%	227,585	255,187	-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SI International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業務	36,630 (美金 1,200,000 元)	36,630 (美金 1,200,000 元)	1,200,000	30.00%	54,809	5,069	-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註1)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芯	14,889	14,889	1,884,548	1.03%	14,987	118,729	-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產銷 EVA 封裝膜	30,000	30,000	3,000,000	15.00%	(11,204)	(12,047)	-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註 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3)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 未匯回 投資金額 (註 3)	截至本 期末止 投資收 益
					匯出	收回						
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錳鋅鐵氧磁鐵芯之製造及銷售	\$ 937,881 (美元 30,725,000 元)	(2)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 127,514 (美元 4,177,369 元)	\$ -	\$ -	\$ 127,514 (美元 4,177,369 元)	B 246,537	16.64%	\$ 41,030	\$ 155,441	\$ -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銷售化工產品及其設備等	76,313 (美元 2,500,000 元)	(2) 亞聚維京控股有限公司	92,662 (美元 3,035,601 元)	-	-	92,662 (美元 3,035,601 元)	C 2,682	100.00%	2,682	99,830	-
福建古雷石化有限公司	原油加工及石油製品製造等	10,227,089 (人民幣 2,304,800,000 元)	(2) Dynamic Ever Investments Ltd.	1,317,941 (美元 43,175,806 元)	-	-	1,317,941 (美元 43,175,806 元)	C 66,622	12.71%	8,465	1,305,823	-

本期末自 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金額	會 審 會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1,685,252 (註 4) (美元 55,208,912 元)	\$4,926,174 (美元 161,381,608 元)		-(註 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底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係按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匯率換算。

註 4：係包含投資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青海辰光新能源責任有限公司、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及福建古雷石化有限公司等之金額。

本公司透過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轉投資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及上海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另本公司係透過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轉投資 Sola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及日晨投資有限公司。其中 Solar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間接轉投資太陽能硅材料有限公司，並經由太陽能硅材料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上海晶技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日晨投資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錦州晶技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及青海辰光新能源責任有限公司。

註 5：係依據經濟部投審會 105 年 11 月 11 日經授工字第 10520427730 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往來科目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聚華(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銷貨	\$ 78,477	1.75%	無重大差異	賒銷 90 天內收款	無重大差異	\$ 43,728	6.82%	\$ -	—
	佣金支出	738	-	—	—	—	-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32	-	—	—	—	-	-	-	—
	—租金收入									
	管理服務費	94	-	—	—	—	-	-	-	—
	其他應付款	2,374	-	—	—	—	-	-	-	—
	其他應收款	10,827	-	—	—	—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